

嘉義縣 111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

「政策與法令-家長參與知能與家庭教育：親職與子職的對話」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10 月 19 號臺教國署幼字第 1100137052 號。
- 二、目的：
 - (一)認識幼兒園家長親職參與的相關理論與原則，並且進行家長參與實例的分析與討論。
 - (二)認識子職教育的內涵，並藉藉由子職教育實務案例的研討，學習子職教育促進方法與方案設計。
- 三、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 四、協辦單位：嘉義縣教保輔導團
- 五、承辦單位：嘉義縣布袋鎮新岑國民小學
- 六、研習地點：創新學院 202 教室
- 七、參加對象：嘉義縣幼兒園(含國幼班)之校長、園長、負責人、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 八、辦理日期：111 年 4 月 9 日(星期六)
- 九、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 7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
- 十、錄取人數：共計 40 人，額滿截止。
- 十一、報名日期：111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11 年 4 月 5 日(星期二)
- 十二、報名方式：
 - (一)請於報名日期內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http://www1.inservice.edu.tw/>)，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不另函通知，如有問題請洽承辦學校陳安琪主任(電話：05-3431525 轉 10)。
 - (二)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如逾報名截止日期，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以免浪費研習資源。
- 十三、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

十四、注意事項：

- (一) 依「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第四點規定，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
- (二) 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應向主(承)辦學校請假。遲到、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不核給研習時數。
- (三) 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學校依規定給予公(差)假登記，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
- (四) 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筷子、水杯，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
- (五) 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
- (六) 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以維護上課品質。
- (七) 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不再另行通知。

十五、獎勵：依「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辦理。

十六、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七、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姓名	講座 現職服務單位
9：00 10：40	幼兒園的親職教育 1 家庭環形模式 2 家庭凝聚力對孩子的影響 3 家庭彈性對孩子的影響 4 父母合作 5 親子對話式敘說與傾聽	黃淑滿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10：40 10：50 (休息時間)			
10：50 11：50			
11：50			
11：50 12：50	午 餐(休息)		
12：50 14：30	幼兒園的子職教育 1 子職教育的內涵 2 親愛與孝順 3 有效的子職教育 4 幼兒園的子職教育設計	黃淑滿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
14：30 14：40 (休息時間)			
14：40 16：20			
16：20			

十八、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講座姓名	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黃淑滿 教授	<p>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博士</p> <p>經歷： 現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助理教授 2020-2021 臺南市政府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委員 2019-2021 高雄市政府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委員 2018-2020 正修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專任助理教授暨學生輔導中心主任 教育部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證明書，台家專證字 0000468 號</p> <p>其他相關背景： 教育部家庭展能支持計畫講師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親職教育及家庭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講師 教育部終教司各縣市學校家庭教育輔導小組學校家庭教育工作種子教師 初階及進階課程培訓講師</p> <p>研究專長： 家人情感互動、青少年與家庭、代間關係、 質性研究、幼兒與家庭、手足關係。</p>

